

证券代码：874867

证券简称：佳宏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外汇结算规模较大，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不利影响，公司拟与具备相应业务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基于自身实际进出口业务需求，与生产经营紧密匹配。通过合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公司可进一步提升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平滑汇率波动带来的业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 二、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品种、期间、拟投入金额、交易对方

#####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外币币种，主要外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监管机构允许的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

公司 2026 年度内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 （三）业务期限及授权

有效期自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单笔交易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拟开展在期限内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实行授权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按公司内部有关规定及程序审核及实施，授权相关人员依据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相应签署相应协议及文件。

## （四）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 三、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操作仍存在以下风险：

（一）汇率变动风险：若汇率行情发生较大波动，当公司远期结汇交易协议约定汇率低于市场实时汇率时，可能产生汇兑损失；反之则可能形成汇兑收益。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的内部控制风险。

（三）市场风险：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一定不可预见性，可能导致对市场走势判断出现偏差，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相应市场风险。

##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保值原则，将持续加强对汇率走势的研究与分析，密切跟踪国内外宏观市场环境及国际形势变化，结合实际市场情况适时优化调整操作策略，最大限度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

（二）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强化资金管理与内部控制，合理规划与统筹使用资金，严格按照公司制度下达操作指令，并依据相应审批权限规范开展业务操作。

（三）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将审慎审核与合作银行签订的各项协议条款，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切实防范法律风险。公司财务部门将定期跟踪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盈亏状况，并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汇报相关情况。

##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交易金额、交易期限与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有利于公司长期经营和发展，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